

四川长江职业学院关于招投标采购智能演播室建设 项目公告

四川长江职业学院对智能演播室建设项目的进行招投标采购，接受合格的国内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投标编号：XJ-CL201901009

二、招投标内容：智能演播室建设项目

三、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：

- 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3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4、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5、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；
- 6、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- 7、根据招投标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。

四、招投标文件的购买：

招投标文件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 17:00 前在四川长江职业学院后勤处（成都市成洛路 828 号）获取招投标文件，每份人民币 300 元，售后不退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：

响应文件应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 10 时（北京时间）前交至四川长江职业学院后勤处。超过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响应文件，将不再受理。

六、投标须知：

- 1、供应商商应对价格（一次性价格响应）、产品技术参数、录播系统功能说明、售后服务、交货时间等作出实质性响应。
- 2、供应商应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鲜章。
- 3、招投标项目质量要求，应符合《产品质量法》有关要求。
- 4、交货方式、地点及设备安装期限由成交商与我方协商并调试至正常使用，并保证验收合格。
- 5、附属产品提供及售后服务，成交商应按有关规定承诺对具体采购单位提供附属产品、售后服务的具体措施及保修期限的文字说明。
- 6、供应商应通过既往类似业绩，积极表达对本项目的实施经验。

七、投标须知：

- 1、招标谈判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17 日 10 时 10 分（北京时间）请投标人代表持本人身份证件按时参加谈判。
- 2、投标及谈判地点：四川长江职业学院后勤处。
- 3、评定原则：按照符合采购需求，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投标最低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。
- 4、无效招投标：

4.1、未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的；

5、投标保证金为五千元，作为投标有效的必要条件，在投标前必须交纳。

招投标联系人：

地 址：成洛路 828 号

联 系 人： 华老师 刘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8-84686850 028-84686019